

教务〔2022〕60号

关于对2021年立项的省级和院级教学改革创新项目 中期检查结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对2021年立项的省级和院级教学改革创新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》〔教务2022（56）号〕通知要求，教务部组织专家通过PPT汇报和材料审查，对2021年立项的省级和院级教改项目进行了中期检查。

本次中期检查的省级教改项目共25项，其中6项进展较快，13项研究进展正常，6项进展较慢；院级教改项目共有32项，3项进展较快，22项研究进展正常，7项进展较慢。具体名单见附件。

项目负责人及成员按期开展研究工作，如实填写研究进展和成果，分析总结了目前存在的问题，提出了下一步研究计划，说明了经费使用情况。但是仍存在一定的不足亟待改进：

1. 个别教学单位重视程度不够。

个别教学单位未按照通知要求对本单位的教改项目进行自查。同一单位的负责人将材料交回教务部的时间不统一，部分教学单位对负责人提交的阶段性研究成果未进行审核。

2. 个别教师重视程度不够。

在项目立项后，部分项目研究进展缓慢。三位教师未能按时提交中期检查材料，提交时间滞后。

3. 个别研究成果与研究项目任务不一致

个别教师提交的论文、论著属于科研范围，非教改成果；个别已刊发的论文和出版的论著虽然标注了项目来源，但是与研究的目标和任务不一致。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少。

4. 个别项目下一步的研究成果规划不合理

项目负责人能科学分析研究的不足，但是有的项目后期研究计划降低了研究成果标准，不符合合同书预期成果要求和结题标准。

望各单位加强对教改项目的检查督促，项目负责人要提高研究成果质量，按照合同预期成果和结题要求完成项目研究。研究进展较慢的项目要加快研究进度，确保按期完成研究任务。

附件 1：省级教改项目研究进展情况

附件 2：院级教改项目研究进展情况

教务部

2022 年 10 月 28 日